

William James 著

唐 鉞 譯

宗教經驗之種種

下

中國哲學會西洋哲學
名著編譯委員會主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William James 著
唐 鉞 譯

宗 教 經 驗 之 種 種 下

中國哲學西洋哲學
名著編譯委員會主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初版

◆(38428)

宗教經驗之種種二冊

Varieties of Religious Experience

每部定價國幣拾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原 著 者

譯 述 者

主 編 者

發 行 人

印 刷 所

發 行 所

William James
唐 鉞

中國哲學會西洋哲學
名著編譯委員會

上海河南中路

朱 經 農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各地

本書綱目

第一講 宗教與神經學

引論：這一組演講不是人類學的，而是討論個人的經驗。事實問題與價值問題。事實上，宗教人往往是神經病態的。對於爲上列理由而排斥宗教之醫藥的唯物論加以批評。

推翻宗教起源於性欲之說。心的一切狀態都有神經上的條件。心態的義蘊不能以其來源論，必須以其結果的價值來評定。價值的三個標準；來源不能用爲標準。精神病態的氣質，如有優等智力相連，有些利益；特別是對於宗教生活是如此。

第二講 圈定本題的範圍

簡單的對於宗教的定義是無用的。并無一種特別的「宗教情操」。制度的與個人的宗教。我們只限於討論個人的宗教。爲這一組演講而下的對於宗教的定義。「神聖的」這個名詞的意義。神聖的就是引起嚴肅的反應的。要把我們的定義弄得明劃是不能的。我們必須研究較近極端的實例。兩種接受世界的方式，宗教比哲學較爲熱烈。宗教能克服不快樂。從生物觀點看，需要這種官能。

第三講 實有無形者

知覺象與抽象觀念相對照。後者對於信心的影響，康德的神學觀念。我們除了特殊的感官

所供給者之外有個體驗實在之感。覺得「有物在旁之感」的例證。不實在之感。覺得有神聖在旁之感實例。神祕經驗：實例。其他覺得上帝來臨之感的實例。非理性的經驗能使人信其有。合理主義在建立信仰這方面力量很薄弱。在個人的宗教態度內，或熱情或嚴肅佔優勢。

第四第五講 健全心態的宗教

快樂是人生的主要事務。「一度降生的」與「二度降生的」性格。惠特曼。古希臘人感情之混合性。有計劃的健全心態。它的合理。寬博的基督明示這個道理。通俗科學所鼓勵的樂觀。「鑒心」運動。它的信條：實例。他對於禍惡之見解。他與路得派神學的比擬。以鬆弛得救度。其方法：暗示；存想；「凝想」；證實。可能的適應世界之計劃是繁殊的。附錄：兩個由醫心家治療的實例。

第六第七講 病態的靈魂

健全心態與悔罪。健全心態的哲學主要是多元論的。病的心態：它的兩個程度。每個人的痛覺閾限的不同。自然福利之不安穩。每個人一生中的失敗或虛幻的成功。一切純粹自然主義都是悲觀的。古希臘及羅馬的人生觀是無希望的。病態的不快活。快感喪失病。埋怨的憂鬱病。生活的與會是個純粹的天賜。失了這種與會使物質世界覺得不同。托爾斯泰。班釐。阿萊因。病態的恐怖。這種病態需要一個超自然的宗教才能解脫。健全心態與病態之敵對。惡之問題不能避免。

第八講 分裂的自我及它的統一過程

駁難的人格。品格漸漸得到統一。分裂自我之實例。所得的統一不一定是宗教性的。「反皈依」的實例。其他實例。積漸的與忽然的統一。托爾斯泰的復元。班讓的復元。

第九講 皈依

布拉德黎的實例。品格變化之心理學。情緒激奮發生新的個人能力中心。形容這個變化的形象。斯塔柏以爲皈依像正常的道德成熟。劉把的觀念。似乎不能使之皈依的人。兩種皈依。動機在潛意識之孵育。委心。它在宗教史上的重要。實例。

第十講 皈依（續）

忽然皈依的實例。忽然是否必有之性質。否，它是由於個人心理的特質。事實證明有意識邊外（或說意識闕下的）意識。「自動現象」。頃刻的皈依似乎是由於本人有個活動的潛意識的自我。皈依的價值不在於過程，在於結果。忽然的皈依，結果並不優越。柯教授的見解。聖潔化是皈依的一個結果。我們心理學的解釋并不否定神之直接來臨。覺得有較高的統制力之感。情緒的「信仰狀態」與理智的信心之關係。引述劉把的意見。信仰狀態的特色：覺得真實之感；世界覺得更新，感覺的與動作的自動現象，皈依的永久性。

第十一 第十二 第十三講 聖徒性

聖勃夫論蒙神恩的狀態。品格型認爲是由於衝動與抑制間的均衡。至高的激奮。怒氣。一

般的較高激動之影響。聖徒生活是爲精神的激奮所統制。這個會把肉欲的衝動永久打消。大概牽涉在內的潛意識的作用。表示品格上的永久變化之機械的型象。聖徒性的特色。覺得實有一個高級權力之感。心平氣和，慈善，恬靜，堅忍等等。這些與鬆弛作用之聯繫。生活的純潔。苦行主義。順從。貧乏，民主主義的與人道主義的情操。較高激動之一般結果。

第十四第十五講 聖徒性的價值

聖徒性必須以它的結果對於人生的價值來評定。可是，上帝的實在性也須加以判斷。「不宜的」宗教爲「經驗」所淘汰。經驗主義不是懷疑主義，個人的與部落的宗教。宗教創立者的孤單。腐化在成功之後。太甚之處。過甚的虔奉是信奉狂；是奉神病態的心志專注。過度純潔。過度慈善。完善的人只適合於完善的環境。聖徒是酵母。苦行的過度。苦行是代表英勇生活的象徵。軍國主義與自願的貧乏可能互相替代。對於聖徒品格的正反評論。聖徒與「健者」之對照。必須考慮他們的社會的功能。抽象地說，聖徒是最高典型的，但在現有環境，它會失敗；所以我們自己做成聖徒，是自己冒險。神學上的真妄之問題。

第十六第十七講 神祕主義

對神祕主義加以定義。神祕狀態的四種標記。神祕狀態是另一區域的意識。低級神祕狀態之實例。神祕狀態與酒。「麻醉藥的啓示」。宗教的神祕主義。自然界的方相。覺有上帝之感。「世界意識」。瑜伽。佛教的神祕主義。蘇菲主義。基督教的神祕主義者。他們覺得啓示

之感，神祕狀態使人健旺的作用。神祕主義者以否定語來形容。覺得與絕對者會合之感。神祕主義與音樂。三個結論。（一）神祕狀態對於有這種狀態的人是有權威的。（二）但對於任何別人就不然。（三）可是，他們使理性的狀態不能獨佔權威。神祕狀態援助一元論的樂觀主義的假設。

第十八講 哲學

在宗教內，感情是首要的，哲學是次要的機能。理智主義是以爲能在它的神學假想內避免主觀的標準。「教義的神學」。對它關於上帝屬性的說明之批評。「實際主義」作爲試驗概念的價值之標準。上帝的形上的屬性沒有實際上的意義。用以證明他的道德的屬性是很壞的辯證；系統的哲學之崩潰。超絕的唯心論的遭逢較好嗎？它的原理。引述凱德。他的話認爲將宗教經驗複述，是好的，但如認爲合理的證明，就不能使人必信。哲學能替宗教做的，是把它自己變成「宗教學」。

第十九講 其他特性

宗教的美感成份。天主教與耶穌教的對比。犧牲與懺悔。祈禱。宗教以爲在祈禱之中真完成了精神上的工作。對於所完成的是什麼，有三個程度的意見。第一度。第二度。第三度。自動現象，常見於宗教領袖。猶太人的實例。摩罕默德。約瑟。施密司。宗教與一般潛意識區域。

第二十講 結論

宗教特性綜要。各人的宗教不必相同。「宗教學」只能暗示，不能公布，一種宗教信條。宗教是否原始思想的遺迹？近代科學摺除人格這個概念。神人同形說及對人格者之信仰是先科學的思想之特色。雖是這樣，有人格者的力量是實有的。科學的對象是抽象的，只有個人化的經驗是具體的。宗教是倚仗具體的。宗教主要是生物上的反應。它的最簡單方式是不自在和得救；敘寫得救的情形。高級權力真否的問題。作者自己的假設：一、潛意識的自我為自然界與較高區域居間。二、較高區域，或說「上帝」。三、上帝在自然界內發生真的結果。

後記

本書的哲學立場，定為零碎超自然主義。對普遍論的超自然主義加以批評。原理不同必使事實不同。上帝的存在能發生什麼事實上的不同？人格不死的問題。關於上帝是惟一的及無限的這個問題：宗教經驗並不對這個問題作肯定答覆，多元論的假設比較更與常識相合。

第十一十二三講 聖徒性 (Saintliness)

前一講把我們留在期待的狀態中。像那些我們聽到的那樣快樂動人的皈依，對人生的實際效果會如何呢？我們工作的真正重要部份，就在這個問題開始；因為你們記得我們着手於一切這種探討，不止要在人類意識的發展史內插入一章奇怪的內容，無寧是要對於我們所見過的一切關於宗教的困苦與快樂的整個價值和積極意義得個判斷。所以，我們必須先敘述宗教生活的結果，然後進而判斷它。讓我們不再作什麼引論，就開始描寫的工作。

這個工作應該是在我們在這些演講內的任務的最可喜的部份。固然，這個工作的有些小部份或許是可痛的，或是表現人性的可哀方面的；但是大部份將要是愉快的；因為宗教經驗的最好結果是歷史所能展覽的最好東西。這些結果從來是被認為最好的；假如任何處有真正奮鬥的生活，那就是在這裏；並且想起一串的像我最近歷覽過的這種例子（雖然只是閱讀它），就覺得是被鼓舞，被提高，被蕩滌於較好的道德空氣之中了。

人性所奮飛到的最高級的慈善、虔誠、信賴、忍耐、勇敢、都是為宗教的理想而超的。關於這個，我最好引述聖勃夫 (Sainte-Beuve) 在他的「波窪阿修道院歷史」 (History of Port-Royal) 內對於皈依（或說蒙神恩）的狀態所說的一些話。

他說：『就是從純乎人類的觀點看，蒙神恩這個現象，就它的性質和結果說，一定還是夠非常，夠優越，夠罕見，值得更細密的研究。因為由於這個現象，靈魂達到某一恆定的，無敵的狀況；這個狀況是真正英勇的，並且靈魂所能做的最偉大的事業，都是從這個狀況而出。在一切不同類的與神感通，並一切不同類的有助於產生這個狀況的方法之中，（無論是由宗教慶典，是由普通懺悔，或由獨自祈禱並感情迸發而達到這個狀況），很容易認出在精神上並在效果上，根本只是一個狀態。從情境的歧異之下再深究一點，就可以明白見到在不同時代的基督徒，始終只有同一種的變化影響他們；確實只有一種基本的，同一的虔誠和慈善的精神，為受過神恩的人所共有的；這一種內心狀態，首要是仁愛和卑屈，對上帝無限信賴，對自己嚴格，而對別人慈柔的心態。這個靈魂狀態特有的結果，在彼此遠隔的地域，在彼此不同的環境，在一切人都有同一種氣派，在阿維拉的聖脫利沙（Saint Teresa of Avila）恰像在亨核特的任何摩拉威教徒（Moravian Brother of Herrnhut）一樣。』（註1）

聖勃夫在這裏只考慮到皈依的比較顯著的例子；當然這些例子，是我們也應該考慮的可以增加了解的例子。這些熱烈的教徒所走的歷程往往與別人那麼不同，所以假如我們用世法判斷他們，我們也許要認他們是遠離自然的途徑的怪物。因此，我先提出一個普通的心理學問題，就是：會使一個人的性格與別一個人的性格差得極遠的內心狀態是什麼呢？

我立刻回答說，就那與理智有別的性格而論，人與人間的不同，主要是由於我們感受情緒

激動的能力不同，以及由這種不同的感受力而來的不同的衝動和抑制（impulses and inhibitions）。讓我把這個說得更明白些。

一般地說，我們在任何一定時候的道德的和實行的態度，始終是我們內心的兩組力量的結合——一組是推動我們朝某方向去的衝，另一組是牽制住我們的阻礙與抑制。衝動說，『是！是！』；抑制說，『不！不！』。沒有明白想過這件事的人很少能領會這個抑制因素怎麼不斷地支配我們，這個因素如何以它的拘束的壓力包圍我們，模型我們，好像我們是關在瓶裏的流質一樣。這個因素的作用那麼毫無間斷，因之它變成潛意識的了；例如，你們此刻坐在這裏，通通受一種拘束，但完全沒有明知這件事，這是因為這個時會的影響。假如你一個人在這房間裏，你們個個大概會不知不覺地移動肢體，使姿勢更舒服些。可是，假如有任何項劇烈的情緒激動來到，那麼，禮節和它的抑制作用就會忽然斷絕，像蛛網一樣容易。我看見過一個好修飾的人，因為對面的房子失火，他滿臉蓋着刮臉的胰子跑到街上；假如是要救她小孩或她自己的生命，女人會披着睡衣跑到陌生人中間。再說到懶散女人的一般生活。她會被她的不舒服感覺所加的種種抑制屈服，睡到很晚才起來，靠茶或溴化藥物過活，冷天關在家裏不出門。她對每件困難的「不」都順從。可是，假如她做母親了，她如何呢？完全受母性激奮的支配，她現在能夠忍受失眠，疲倦，勞苦，沒有一頃刻的猶豫，一句話的埋怨。凡是她小孩的利益有危險的場合，痛楚對她的抑制力也消滅了。如興頓（James Hinton）說過的，這個小孩所引起

的種種不方便，變成了一種大快樂的熾烈中心；其實，這些不方便現在正是使她得到最深切的快樂之條件。

這就是你們已經聽說過的「高級情感的驅除力」(‘expulsive power of a higher affection’)之一例。可是，無論情感是高級是低級，沒有關係，只要它引起的激動夠劇烈，就行。在杜拉門 (Henry Drummond) 的討論之中，有一處，他說到有一次印度發生水災，偶然有一塊高地，上面有一所茅屋的，未被淹沒，除人以外，還有一些野獸爬蟲也逃避在那裏。在某時刻，有一隻雄偉的孟加拉老虎 (Bengal Tiger) 遊來，到達這塊高地上，爬在地上，在人羣中間喘氣；它還在嚇壞的狀態中，所以一個英國人能夠安詳地拿一隻鎗走過去，打破它的腦袋。這隻老虎慣有的兇猛，暫時被恐怖情緒壓住了；恐怖變成高於一切的，成了它性格的新中心了。

有時沒有一種情緒是高於一切的，而是好多相反的情緒混做一團。在這種情形之下，一個人又聽到好多「是」，又聽到好多「不」；那末，要請「意志」(‘will’)來解決這個衝突了。例如，一個兵士；他怕做懦夫，這使他前進；他的怕死又使他要脫逃；而他模仿的傾向又推動他照他的同伴的樣子行動。他這個人就成了一大團的互相干涉的勢力的競爭場；並且一時他或許只是游移，因為沒有一個情緒佔優勢。可是總有一個強度頂點，假如任何情緒到達它，就會使那一個情緒獨生效力，把它的敵對情緒與其一切抑制作用掃蕩淨盡。他同伴衝鋒的猛氣，他一沾染到，就會使他達到這個勇敢的頂點；他們敗走的恐慌，會使他達到這個恐怖的頂點。

在這些至高的激動之中，通常不可能的事情變成自然的事情，因為抑制作用都被打消了。這些作用的「不！不！」不特沒聽見，簡直不存在。在這種時候，障礙就像馬戲班的跑馬師所穿過的鬆紙圍——實際並不是障礙；這個激流比這些障礙所成的堤壩還高些。某個特隊兵對於他的皇帝被擄，正在狂怒，有人提到他的妻子，他嚷道：『假如他們餓，讓他們討飯！』有些關在走火的戲園裏的人竟然用小刀從羣衆中殺出去。（註二）

有一種情緒感性，在構成強健的性格上，是極其重要的；因為它特別能破除抑制。我意思是指：就較低的說，是僅僅暴躁，易怒，好鬥的脾氣；就較精微的說，是缺忍耐，倔強，熱烈，方嚴。熱烈（*earnestness*）是說，縱使強健會引起苦痛，也情願過強健的生活。這個苦痛或許是加於別人的，或許是加於自己的——這沒有多大關係；因為一個人在抗鬥的心境之時，目的是在於破壞東西，無論是誰的東西，是什麼東西。沒有什麼能夠像憤怒這樣把抑制作用以不可抵抗的方式毀滅；因為，如毛奇（*Moltke*）論戰爭所說的，單純的破壞是它的根本質素。這是憤怒所以是件件其他情欲的極可貴的援軍的原因。最可意的快樂，一成為引起我們較高尚的憤激的那種主義之阻礙，就被激昂地踏破了。到那時候，絕交，放幣根深柢固的特權和財產，破除人羣的關係，都毫不費事。反之，我們從這個緊縮和蹂躪，感到一種冷酷的愉快；並且所謂性格懦弱，似乎大多數都是不能有這種犧牲的精神——一個人的低級自我及它的偏嗜的柔弱，一定常是這種精神所射擊的目標和犧牲品。（註三）

到此刻止，我所說的，是同一個人的時常變換的激動所產生的暫時改變。可是，各人的性格間的比較固定的差異，也可以用恰恰相同的方法解釋。在一個易起特種情緒的人，整批整批的抑制照例消滅（這些抑制在別人還生效），別種抑制取而代之。假如一個人有感受某些情緒的天賦，他的生活與常人的生活會不同到奇異的地步，因為通常嚇退常人的事物都不能制止他。反之，僅僅想望成爲一格的人，與天生的戀愛者，戰鬥者，或社會改革者，那種這些情欲是他的天賦的人相比，只有證明一件事，就是，有意的動作，比本能的動作簡直「望塵莫及」。前一種人必須刻意地克服他的抑制作用；後一種似乎絕不覺得抑制，他全沒有那種內心的摩擦與神經力的浪費。對一個佛克斯，一個加里波底（Garibaldi），一個蒲司將軍，一個約翰·布朗（John Brown），一個路易·米詰爾（Louise Michel），一個布拉羅（Bradlaugh），那些對旁人是萬能的阻礙，對他們簡直不存在。假如其餘的世人也能夠那樣不理會這些阻礙，世上許會有好多這種英雄；因為好多人也有爲同類理想生活的願望，只是缺乏充分的消滅抑制作用的銳氣罷了。（註四）

所以立志與僅僅發願之間，有創造力的理想與有只是望慕並悔恨的理想之間的不同，只在於長久把性格向理想方向推動的「蒸汽壓力」的分量，或是暫有的理想的激動的程度。要是某分量的戀愛憤激、慷慨、大度、崇拜、忠誠、或委身投靠的熱情，結果是一樣的。那整批怯懦的障礙，在無氣的人並在麻木的心境是對行動的絕大阻力的，立刻消沈了。我們的習俗，

(註五)我們的觀覲，懶惰，吝嗇，我們的需求先例與准許，擔承與保證，我們的瑣細的猜疑，怯弱，絕望，現在何處去呢？像蛛網似的切斷了，像水泡在日光中炸破了——

『至於那秒慮和需要，

昨天還使我衰弱的，現在何在呢？

我在晨光中爲它自愧。』(註甲)

飄浮我們的洪水輕輕地把這些捲下去，那麼輕，所以都不覺得碰着它。解脫了這些，我們就浮泛着，翱翔着，歌唱着。這種曙光似的寬曠與高舉，使一切創造的理想帶有一種光明的並歡歌的性質；這種性質，沒有什麼情形會比支配的情緒是宗教情緒之時更顯著。一個意大利的神祕主義者說：『真正的修士，除了他的琴，絕不帶東西。』

現在我們可以由這些心理學的通則轉到這一講的本題，就是說，那些出於宗教心態的結果。活在他的個人能力的宗教中心，並爲宗教熱情所推動的人與他的從前世俗的自我，有完全明確的不同。燃燒於他胸中的新熱誠，把從前圍困他的低級的許多「不」消滅於它的烈焰內，使他不會再被他本性中的全部下流部份傳染。從前不可能的豁達大度現在容易了；一度壓迫他的瑣屑的習例和卑鄙的動機完全無權了。他內部的石垣倒了，他心坎的剛硬打破了。我想：其餘的人類，假如追憶我們在那些由於實際生活的艱苦，或是觀劇，看小說有時使我們達到的暫

時的「柔化心境」(‘melting moods’)，就可以想像宗教的心態。特別在我們啼哭之時——因為在那時候，好像我們的眼淚衝透一個日久的頑強的內心堤壩，把一切種類的原始罪惡性和道德的汗滯都掃蕩去，使我們現在潔淨，心軟而肯接受一切比較高尚的動機。在大多數人，慣有的剛硬很快又回來，可是聖徒就不然。好多聖徒，就是像脫利沙和羅約拉(Loyola)那樣強健活潑，都有教會習例尊稱為特種神賦的，即所謂流淚的天才。在這些人，柔化心境，似乎幾於不斷支配他們。流淚和柔化心境如此，其他激揚的情感也如此。這些心態的統制，可以由積漸發展而來，也可以由劇變而來；可是，無論是怎樣來的，它都可以「來了就不去了」。

在前一講的末尾，我們已見到：高級洞悟的一般優勢也有這個持久性，縱使在情緒激動低落之時比較卑鄙的動機也許會暫時得勢，也許發生退轉現象，還是如此。可是，除了短時的情緒之外，低級的誘惑會長久完全打消，好像人的慣有的性情改變了一樣：這也許有某些例子內的文件可以證明。在未說到更生的人格的一般發展史之先，讓我舉一兩例，使你們相信這件事實。最多的例就是革新的「酒鬼」。你們會記得前一講所說的哈德黎君；馬柯黎水街傳道會(Jerry McAuley Water Street Mission)也富於同類的例子。(註六)你們也記得那個牛津畢業生，下午三點鐘皈依基督教，第二天在草場上又喝醉了，但是此後永久戒絕酒癖。『由那時刻起，酒不使我恐怖：我始終沒碰它，始終不要它。吸煙也同樣，……吸煙的欲望立刻消滅，永遠不再來。件件人所知道的罪惡也如此，在每事，解脫都是水久而完全的。自從飯